

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西北永新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新集团”）通知，获悉永新集团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 始日期	质押到 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西北永新 集团有限 公司	是	11,310,878	2016年 12月15 日	2019年 12月15 日	兰州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雁宁支行	50.00%	融资

2、股东股份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

永新集团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。

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第一大股东永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2,621,75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10%。其所持有公司股份质押 11,310,878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50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0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6年12月19日